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技司〔2019〕203 号

关于开展教育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 2019 年度申报工作的通知

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是开展野外观测、科学实验、实践教学和技术示范的重要基础性平台。为推动高校积极争取建设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加强高校野外科学观测研究能力建设和科学数据积累，提升相关领域人才培养的实践和实训水平，我部将组织建设一批教育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以下简称野外站）。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

- 1.体现国家重大战略和“双一流”建设需求，具有典型区域或领域代表性，优先考虑符合《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建设发展方案（2019-2025）》中涉及的系统布局区域和领域的野外站；
- 2.具备完备完善的实验场地和基础设施，实验场地和基础设施用地应有土地使用权或具有未来三十年以上的土地使用证明；
- 3.具有较高的科学观测和实验研究水平，已正常运行五年以上，并具有连续五年以上的系统性观测实验数据，有能力承担国

教育部司局函件

国家级科研任务；

4.具有结构合理的高水平科学研究、技术支撑和管理队伍；

5.在遵循国家保密规定的前提下，承诺野外站的观测和实验数据、仪器设备设施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为社会和科研提供共享服务；

6.依托高校能够保障人财物等相关支撑条件。

二、组织申报

1.采取限项申报。各高校可推荐不超过2个野外站。

2.申报单位认真组织编写申报材料（格式附后），并以公文形式于2019年8月15日前报送我司（一式3份，同时通过光盘或邮件方式报送电子版）。

3.我司将择期组织专家进行遴选，择优向科技部推荐申报国家野外站。

联系人：教育部科技司基础处 周斌、邹晖

电子邮箱：kjsjcc@moe.edu.cn

联系电话：010-66096301；13061435520

附件：教育部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申请书

教育部科学技术司

2019年7月18日